粉嶺公立學校
新界　粉嶺　粉嶺村
FANLING PUBLIC SCHOOL
FANLING VILLAGE FANLING N.T.
2670 2297
2673 6429
傳真：2668 5371

2023/2024 年度通告（227）
六年級學生跨網派位（最後一批）申請

敬啓者：教育局 2022/2024 派位年度的最後一批跨網派位現已接受申請。凡小六學生因遷居或居所位於其他地區而與小學所在地區不同者，皆可申請跨網派位。有意為 貴子弟申請跨網派位者，請簽妥回條及填寫附件的申請表格，最遲於 3 月 1 日（星期五）或前連同證明文件交回班主任。

如家長已登記成為「中一派位電子平台」用戶並以「智方便+」綁定帳戶，家長可於 3 月 4 日(星期一）或前透過「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最後一批的跨網派位申請。如家長已透過「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最後一批的跨網派位申請，請勿以紙本重複申請，反之亦然。

申請人必須注意事項及申請所須文件：

（1） 申請人須為**學校紀錄中的家長或監護人，並且與學生居住於同一居所**。

（2） 申請者(即學校紀錄中與學生居住於同一居所的家長或監護人)須**最遲於 2024 年 3 月 1 日**向學校提交**已填妥及簽署的「跨網派位申請表格」**及**居住地址的證明文件副本**。家長亦須向學校出示居住地址證明文件的正本，以供學校核對。

（3） 申請學生的**居住地址是指申請學生的唯一或主要居所。獲教育局認可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包括已蓋釐印的租約、徵收差餉及/或地租通知書、公屋租約/租用證及租咭、住宅固網電話收費單，以及各公用事業機構，如煤氣及電力公司以及水務署發出的單據等**。其他文件如銀行結算單及流動電話費結賬單將**不獲**接納。

（4） **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上必須載列家長/監護人（亦即繳納人）的姓名及地址**。

（5） 學校核實家長/監護人提交的申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後，會在只供學校填寫的「申請跨網派位」表格上註明學生申請轉往的地區，以參加統一派位。

（6） 教育局會在有需要時直接聯絡有關家長/監護人，查核所提供申請資料的準確性，或要求有關家長/監護人作出宣誓，以資證明。在核實資料的過程中，如家長/監護人未能提交教育局所需的資料或作出宣誓，有關跨網派位申請將不獲批准，學生將會在其原來所屬學校網參加統一派位。

（7） 如學生在申請跨網派位前曾向一所或兩所中學提交了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而又需要取消有關申請，請家長在申請表上註明及以書面向有關中學取消該項申請，並將信件副本連同申請表交回學校，以便學校轉交教育局跟進。

（8） 在電腦執行統一派位時，獲批准跨網派位的學生，由於其成績會與新學校網的學生作比較，因此該學生在新學校網的網內派位組別可能會與他在原來所屬學校網的派位組別不同。

上述跨網派位申請為**最後一批申請**，**若學生在中一派位程序開始後才提出需要在其他校網派位，則家長必須等待至 2024 年 7 月 9 日派位結果公布後，自行向有關地區的中學申請入學**。

如有查詢，請致電聯絡吳朗峰主任。

此致

各位家長

粉嶺公立學校校長

余美賢謹啟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2023/2024 年度通告（227）六年級學生跨網派位（最後一批）申請 回條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有關六年級學生跨網派位（最後一批）申請事宜。

* ☐ 本人不擬申請跨網派位（最後一批）。

☐ 本人擬申請跨網派位（最後一批），將自行打印表格，並於 3 月 1 日或前提交有關表格及證明文件副本[1]，並帶回證明文件正本供校方核對。

☐ 本人擬自行在「中一派位電子平台」申請跨網派位（最後一批）。

[1] 獲教育局認可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包括已蓋釐印的租約、徵收差餉及/或地租通知書、公屋租約/租用證及租卡、住宅固網電話收費單，以及各公用事業機構，如煤氣及電力公司以及水務署發出的單據等。其他文件如銀行結算單及流動電話費帳單將不獲接納。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上必須載列家長/監護人的姓名及地址。

此 覆

粉嶺公立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2024 年　　月　　日

*請✓適用者

負責老師：吳朗峰主任